

福建省发电

发电单位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发盖章 吕刚

等级 平急 · 明电 泉政办明传〔2021〕11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 民营经济发展人才支持 2021 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泉州市进一步强化民营经济发展人才支持 2021 年活动方案》已经市政府第 108 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
抓好贯彻落实。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社厅

市委办公室、市委各部门，省部属驻泉各单位，泉州军分区，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泉州市委会，市工商联

泉州市进一步强化民营经济发展 人才支持2021年活动方案

为推动《泉州市进一步强化民营经济发展人才支持若干措施（试行）》落实落细，2021年拟组织开展系列活动，支持民营企业引才育才，助力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制订如下活动方案。

一、泉州市“当好民营经济先锋 助力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 职业技能提升主题活动

（一）泉州市系列劳动和职业技能竞赛

1.举办时间：3-10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活动内容：一是争创“工人先锋号”劳动竞赛。围绕“项目攻坚 2021”，在全市重点项目开展“六比一创”示范性劳动竞赛。围绕传统产业、新兴产业开展各类劳动竞赛，会同厦门、漳州、三明、龙岩举办闽西南协同发展区职工劳动技能竞赛。二是重点行业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计划开展基层职工技能竞赛 1000 场次以上、县级 60 场次以上、市级 30 场次以上，承办或参加省级职工技能竞赛 20 场次以上。三是职工创新创造竞赛。组织开展群众性职工创新创造活动、“小革新、小发明、小改造、小设计、小建议”“五小”竞赛活动。

3.承办单位：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等有关单位，各县（市、区）。

4.方案制定：市总工会牵头，相关单位配合。

（二）泉州市高技能人才夏季休假和培训活动

1. **举办时间**：8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 **活动内容**：安排我市50名国家和省级高技能人才出省休假和培训，支持各县（市、区）组织100名市级以上高技能人才省内休假和培训，300名县级以上高技能人才市内休假和培训，进一步加强对高技能人才的关心爱护，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之路，为泉州制造、泉州创造注入新动力。

3. **承办单位**：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团市委、市城镇联合社等有关单位

4. **方案制定**：市人社局牵头

（三）“万名名师带高徒”活动

1. **举办时间**：3-12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 **活动内容**：①签定师徒“传帮带”协议1万份。开展“技术攻关型”师带徒，由企业技术骨干、业务领衔人和劳模、工匠、技能大师当师傅，技术攻关组成员、业务骨干、熟练工为徒弟，定期开展技术革新或绝活传承。开展“技能传授型”师带徒，由企业技术能手、熟练工当师傅，对普工尤其是新进职工和转岗职工开展技能技术传帮带。②命名一批好师傅。

3. **承办单位**：市、县、乡镇总工会等有关单位

4. **方案制定**：市总工会牵头

（四）“庆祝建党100周年”泉州技能人才交流活动周暨系列职业技能竞赛活动

1. **举办时间**：12月

2.活动内容：一是泉州技能人才交流活动周。依托黎明职业大学、泉州轻工职业学院、泉州职业技术大学等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或省级职业技能竞赛集训基地，搭建技艺展示和交流平台，安排 30 名以上技能大师、技术工人和泉州工匠开展推广活动。二是系列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组织举办职业技能竞赛 30 场以上，带动民营企业开展各类职业技能竞赛、劳动竞赛。举办职业技能竞赛活动颁奖活动，对 2021 年获评市级以上单位和个人进行集中颁奖。

3.承办单位：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市教育局、团市委等有关单位

4.方案制定：一是技能人才交流活动周：市人社局牵头。二是系列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各行业主管部门分别牵头。

二、泉州市博士人才集聚系列活动

（一）泉州市博士人才联盟成立大会

1.成立时间：6 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活动内容：①成立大会。邀请 100 名博士、50 家企业参与。②设立博士人才智库。搭建交流合作平台，整合孵化资源，吸引更多高端人才集聚，为党委、政府建言献策，为我市产业转型升级、科研项目攻关提供智力支持。

3.承办单位：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团市委、市人才发展促进会等有关单位

4.方案制定：市人社局牵头

（二）泉州市博士人才项目对接会（简称“泉博会”）

1.举办时间：3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或以线上形式举办

2.活动内容：邀请200家企业、100名海内外博士参与项目对接。计划促成人才引进和项目合作意向30项以上。

3.承办单位：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团市委、市人才发展促进会等有关单位

4.方案制定：市人社局牵头

（三）清华大学等名校博士来泉社会实践活动

1.活动时间：6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活动内容：①组织一批博士生来泉开展项目研究。②设立清华大学清华之友——泉州英才奖学金。

3.承办单位：市人社局、清华大学等名校

4.方案制定：市人社局牵头

（四）泉州市产教融合项目对接会

1.举办时间：10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活动内容：①举行泉州市产教融合大平台揭牌仪式。②依托泉州市产教融合联盟组织校企开展深度对接，争取签约共建产业学院5个、产教融合实训基地4个、联合人才培养项目10个。③依托泉州市产教融合大平台，开展产学研科技成果对接会，通过开展线上和线下路演以及科技成果竞拍等方式，实现技术供给与产业需求的精准对接，推动一批重点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稳定合作关系，促成一批前景好、收益高的科技成果落地转化，计划推介科技成果项目20项以上。

3.承办单位：市教育局、人社局、工信局、科技局、发改委、

数字办等有关单位

4.方案制定：市教育局牵头

(五) 泉州市省外高校毕业生招聘活动

1.活动时间：3-6月，具体视疫情情况调整

2.活动内容：赴省外高校举办泉州专场招聘会；组织用人单位赴国内部分“双一流”高校密集城市对接开展高校毕业生招聘。

3.承办单位：市人社局、团市委等有关单位

4.方案制定：市人社局、团市委牵头

三、闽西南协同发展区人才系列活动

(一) 闽西南创业项目推介会

1.举办时间、地点：11-12月，泉州市

2.活动内容：联合厦门市、漳州市、三明市、龙岩市举办闽西南创业项目推介会，推介50个以上创业项目成果，搭建闽西南五地市创业交流融合发展平台，促进区域内创业资源共享和优化配置，以创业带动就业。

3.主办单位：泉州市人社局、厦门市人社局、漳州市人社局、三明市人社局、龙岩市人社局

4.方案制定：泉州市人社局牵头

(二) 闽西南校企合作对接会

1.举办时间、地点：下半年，厦门市

2.活动内容：组织50家以上企业参加，引领企业与国内高校面对面交流，促进校企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协同、密切协作。同时，不断探索人才服务形式，不定期组织人力资源服

务机构与相关产业园区企业、科研院所召开人才需求对接活动，强化小型对接、精准对接、项目对接。

3.主办单位：厦门市人社局、泉州市人社局、漳州市人社局、龙岩市人社局、三明市人社局

4.方案制定：泉州市人社局牵头

